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

桂发改重大函〔2022〕1108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 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 大数据发展局关于印发2022年重大项目 专题服务活动方案的通知

自治区各有关部门，各市发展改革委：

现将《2022年重大项目专题服务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2年5月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5月9日印发



2022年重大项目专题服务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项目为王”理念，加大全区重大项目服务力度，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重大项目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通知》（桂政办发〔2021〕24号）要求，现就开展2022年重大项目专题服务活动制定本方案。

一、服务目的

优化重大项目审批办理流程，提高重大项目服务质量，加快重大项目实施进度，促进重大项目形成更多投资。

二、服务内容

（一）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各类审批事项。

（二）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全流程建设过程中涉及项目建设用地、用林、用海、能耗、环保等要素保障的相关政策咨询服务。

（三）自治区、市、县（市、区）三级重大项目融资服务。

三、服务方式

采取“现场服务+电话咨询”的方式。

（一）现场服务。在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各相关单位政务服务窗口安排专人提供现场服务。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在本单位政务服务窗口设立“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综合服务专窗”，提

供综合服务。根据每月项目融资需求，设立“金融服务超市”，邀请相关金融机构现场提供重大项目融资服务，包括相关金融产品推介、项目贷款业务咨询等。

（二）电话咨询服务。安排专人登记、接听、解答项目业主提出的问题，并持续跟踪办理情况。各相关单位服务电话见附件1。

四、服务时间

专题服务活动自2022年5月起开始，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2。重大项目其他常规事项仍在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日常办公时间办理。

（一）项目审批和政策咨询服务时间。每月第二周、第四周星期五上午9:00-12:00。

（二）融资服务。每月第四周星期五上午9:00-12:00。

五、服务流程

（一）审批服务。

1. 核验信息。项目业主前往“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综合服务专窗”（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三楼C03、C04窗口）核验项目信息。

2. 领取标识和跟踪卡。核验为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后，领取“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服务标识”（以下简称“绿色通道服务标识”）和“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以下简称“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绿色通道服务标识”可贴于申报材料封面显著位置。

3. 提交材料。项目业主将贴有“绿色通道服务标识”的申报材料 and “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提交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各相关窗口单位。

4. 优先办理。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各相关窗口单位收到贴有“绿色通道服务标识”的申报材料后，给予优先办理，并填写“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服务事项办结后，请及时将“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交回“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综合服务专窗”。

（二）融资服务。

1. 线上征集需求。项目业主通过“壮美广西·发改云”平台“问题征解模块”，可随时填报项目融资需求信息。每月21日，自治区重大办审核汇总各类项目融资信息后，通过“壮美广西·发改云”平台及时将需求推送至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由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按照业务类别分别反馈给相关金融机构提前研究。

2. 线下现场服务。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根据项目融资需求意向对象，在专题服务日组织相关金融机构参加“金融服务超市”专题服务活动。相关金融机构也可根据项目融资需求情况，主动联系项目业主，约定在专题服务日进行面对面洽谈。

六、服务要求

（一）请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林业局、地方金融监管局、投资促进局、海洋局等单位，安排熟悉重大项

目建设业务的业务处室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各一名，在服务活动期间，前往本单位政务服务窗口，开展现场服务和电话咨询服务。

（二）服务活动期间，请各相关金融机构安排一名业务负责人在指定地点开展现场服务，每期服务的具体金融机构由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统筹负责；请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自治区政管办）在服务活动期间协助布置“金融服务超市”场地，并提供必要的后勤保障。

（三）各单位开展现场服务和电话咨询服务人员要严格遵守自治区疫情防控规定和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相关管理规定，强化服务意识，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提升服务质量。服务活动期间需要使用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场地的，应及时确定参加活动单位和人员数量，提前2个工作日告知自治区大数据发展局（自治区政管办）。

（四）请各市认真组织重大项目业主，及时在“壮美广西·发改云”平台“问题征解模块”反馈金融服务需求，并根据工作需要，开展现场办理或电话咨询相关工作。

- 附件：1. 重大项目专题服务电话
2. 2022年专题服务时间表
3. 相关金融机构名单
4. 自治区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

附件 1

2022 年重大项目专题服务电话

序号	部门名称	服务电话
1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重大办）	0771-5595672
2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0771-5595694
4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0771-5552583
5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0771-5595346
6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	0771-5595642
7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0771-5595805
8	自治区水利厅	0771-5595342
9	自治区林业局	0771-5595622
10	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0771-5502789
11	自治区海洋局	0771-5509991
12	自治区投资促进局	0771-5595531

附件 2

2022 年重大项目专题服务时间表

序号	服务时间（上午 9:00—12:00）	服务内容
1	2022 年 5 月 13 日	审批服务
2	2022 年 5 月 27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3	2022 年 6 月 10 日	审批服务
4	2022 年 6 月 24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5	2022 年 7 月 15 日	审批服务
6	2022 年 7 月 29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7	2022 年 8 月 12 日	审批服务
8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9	2022 年 9 月 16 日	审批服务
10	2022 年 9 月 30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11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审批服务
12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13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审批服务
14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15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审批服务
16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审批服务、融资服务

备注：审批服务时间按时间表执行，融资服务时间视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

附件 3

相关金融机构名单

中国银行广西分行、建设银行广西分行、交通银行广西分行、工商银行广西分行、农业银行广西分行、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广西分行、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分行、邮储银行广西分行、光大银行南宁分行、浦发银行南宁分行、华夏银行南宁分行、兴业银行南宁分行、中信银行南宁分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民生银行南宁分行、广发银行南宁分行、平安银行南宁分行、渤海银行南宁分行、浙商银行南宁分行、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广西北部湾银行、柳州银行、桂林银行

附件 4

自治区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服务流程跟踪卡

项目名称: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序号	收件单位	收件人	收件时间	办理事项	办结时间	需要说明的情况
1						
2						
3						
4						
5						